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21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53,12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锗业	股票代码	0024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鑫昌	张艺藏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666号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666号	
传真	0871-63635956	0871-63635956	
电话	0871-65955312	0871-65955973	
电子信箱	zhangxinchang@sino-ge.com	zhangyicang@sino-g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要业务为锗矿开采及冶炼、锗系列产品与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的精深加工及研究开发。目前公司矿山开采的矿石及粗加工产品不对外销售,仅作为公司及子公司下游加工的原料。公司目前材料级锗产品主要为锗锭(金属锗)、二氧化锗;深加工方面,光伏级锗产品主要为太阳能电池用锗晶片,红外级锗产品主要为红外级锗单晶及毛坯(光学元件)、锗镜片、镜头、红外热像仪、光学系统,光纤级锗产品为光纤用四氯化锗,化合物半导体材料主要为砷化镓晶片、磷化铟晶片。公司产品主要运用包括红外光电、太阳能电池、光纤通讯、发光二极管、垂直腔面发射激光器(VCSEL)、大功率激光器、光通信用激光器和探测器等领域。

截至期末,公司材料级锗产品锗锭产能为47.60吨/年,太阳能锗晶片产能为125万片/年(折合4英寸),光纤用四氯化锗产能为60吨/年,红外光学锗镜头产能为3.55万套/年,砷化镓晶片产能为80万片/年(2—6英寸),磷化铟晶片产能为15万片/年(2—4英寸)。

(2)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在锗价处于高位运行的刺激下,国内原生锗产量有所增长,低品位含锗物料及历史库存加速流入市场,原料供应紧张局面显著缓解。需求方面,红外领域用锗受锗价上涨及替代材料应用的影响需求减少,光伏用锗受益于低轨卫星部署的推进需求快速增长,光纤用锗在AI算力建设、数据中心扩容等拉动下需求回暖。但新兴领域的需求增量难以抵消供应增长以及材料替代带来的压力,导致2025年国内锗价整体震荡回落。2025年行业海外矿山新增产能逐步少量释放,但海外供应依然紧张,海外现货价格维持在高位。

化合物半导体材料方面,随着AI算力和数据中心的快速发展,化合物半导体材料需求量整体增加,特别是应用于光通讯领域的磷化铟晶片需求呈现快速增长态势。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拥有完整产业链的锗行业上市公司,拥有丰富、优质的锗矿资源,锗产品产销量全国第一,是目前国内最大的锗系列产品生产商和供应商。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公司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为国家工信部认定的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为国家工信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4)主营业务分析概述

2025年度,部分锗产品消费替代加速,锗金属价格开始回调,国内外价格走势持续分化,锗行业运行呈现“供应增、消费转、出口缩、价格分化”的典型特征。本年度随着国家低轨互联网卫星计划的推进,光伏级锗产品市场需求大幅增加,使得公司光伏级锗产品销量较上年大幅增加;本年度光通信市场景气度提升,公司化合物半导体材料产品销量增加;本年度光纤级锗产品、红外级锗产品(镜头、光学系统)订单量增加使得销量同比增加;本年度受替代材料应用加速的影响,红外级锗产品(毛坯及镀膜镜片)销量下降。产品价格及成本方面,本年度国内锗价整体震荡回调,但全年均价较上年同期上涨,材料级锗产品、光纤级锗产品、光伏级锗产品、红外级锗产品(毛坯及镀膜镜片)销售均价及单位成本均较上年同期上升,但单位成本的增长大于销售价格的增长,化合物半导体材料销售价格均价上升且受益于产量增加使得单位成本略微下降;上述产品的销量、价格以及成本的变动使得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但综合毛利率下降。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588.1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14.60万元。

(5)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①锗行业

由于锗在现代高新技术领域和国防建设中的重要性,西方发达国家均从维护国家安全和经济安全的高度出发,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出口和战略储备管理体系。同时,随着新技术的开发运用,锗的运用领域不断拓宽。随着航空航天领域的发展,未来太阳能电池用锗的需求有望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随着光纤光缆行业景气度回暖,对光纤级四氯化锗的需求总体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受锗价上涨及替代材料应用加速的影响,红外锗用量大幅下降。总体而言,全球锗需求重心正经历结构性迁移,从以往以红外为主导的阶段,逐步转向以光纤需求恢复为基础、光伏需求增长为驱动的新格局。

中国已经形成规模全球第一、产业链不断延伸、企业专综结合有序的产业链体系,正由下游高端需求为引领的技术创新推动整个产业链向中高端迈进。但在高端应用领域,欧美等发达国家仍优势明显。受全球复杂的地缘因素和经济形势影响,锗行业仍将面临一些挑战,短期内市场对锗的需求仍可能会出现波动。

②化合物半导体材料

目前世界范围内,化合物半导体材料(晶片)主要集中于美、日等发达国家。在全球范围内以日本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JX日矿日石金属株式会社、美国 AXT、德国费里伯格化合物材料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从事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生产、销售。上述企业均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技术储备、销售渠道和市场声誉。近年来,国内化合物半导体材料行业发展速度明显加快,国产化趋势愈发明显。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408,829,950.35	3,177,410,099.96	7.28%	2,579,246,04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9,120,187.53	1,455,601,009.55	0.24%	1,416,021,997.5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065,881,192.39	767,401,926.49	38.89%	671,976,80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45,995.69	53,095,554.71	-62.06%	6,974,53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06,650.08	26,160,297.83	-126.02%	-17,860,83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47,968.19	-31,171,452.66	-501.02%	-149,039,002.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62.50%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62.50%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3.68%	-2.31%	0.4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0,098,237.36	289,401,012.66	269,330,840.91	267,051,10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99,386.70	11,950,370.08	-4,001,542.61	1,997,78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42,366.89	546,924.44	-5,457,356.21	-9,038,58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06,540.48	-32,997,575.45	-40,883,042.45	-14,560,809.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8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5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2%	89,579,232	0	质押	37,000,000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9%	41,079,168	0	质押	6,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9%	22,805,247	0	不适用	0
云南省核工业二〇九地质大队(云南省核技术支持中心)	国有法人	1.29%	8,400,258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4,798,300	0	不适用	0
王爱军	境内自然人	0.60%	3,910,101	0	不适用	0
周德成	境内自然人	0.55%	3,615,800	0	不适用	0
王光坤	境内自然人	0.48%	3,156,1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48%	3,151,455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8%	3,138,62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爱军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09,401股外,还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00,7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3,910,101股;公司股东周德成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9,300股外,还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36,5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3,615,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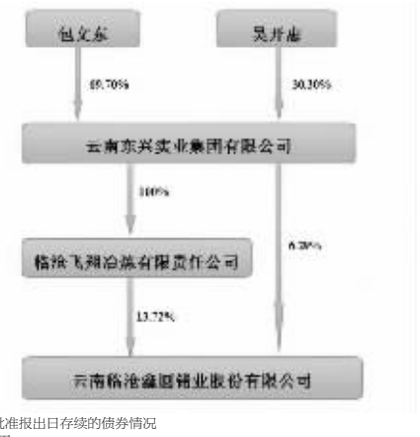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实施“先进锗材料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先进锗材料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由公司在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办事处忙畔社区喜鹊窝组 168 号(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一条包含湿法提纯、区熔精炼的锗材料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将具备年生产高纯四氯化锗 45 吨(含锗金属约15 吨)、高纯二氧化锗15吨(含锗金属约 10 吨)、区熔锗锭 50 吨的生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建设正常推进。

2、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实施“空间太阳能电池用锗晶片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控股孙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下称“中科鑫圆”)实施“空间太阳能电池用锗晶片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由中科鑫圆在现有生产厂区内租赁厂房,新增主要工艺设备、公辅设施,在现有产能基础上新建产能,最终建成年产250 万片(折合四英寸)锗晶片生产线。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建设正常推进。

3、2025年3月26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云南东润进出口有限公司(下称“东润公司”)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东润公司已于2025年8月19日收到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准予东润公司进行注销登记。

4、2025年10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下称“云南鑫耀”)以10,000万元自有资金对孙公司中科鑫圆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中科鑫圆的注册资本将从22,645.804万元增加至32,645.804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增资事项已完成。

5、2025年11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孙公司实施“高品质砷化镓晶片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鑫耀与自然人刘广政共同出资 5,000 万元设立湖北鑫耀半导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湖北鑫耀”),并同意以控股孙公司湖北鑫耀为主体实施“高品质砷化镓晶片建设项目”。项目计划在湖北省黄冈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下属化工园区新建厂房,新增主要工艺设备及公辅设施,以及将现有砷化镓晶片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新厂,最终建成年产 70 万片 6 英寸高品质砷化镓晶片生产线、配套年产3 万套半导体级 4-6 英寸石英管生产线,以及依托本项目的公辅设施,建设产品研发中心。截至报告期末,湖北鑫耀已取得由黄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正式名称为湖北鑫耀半导体有限公司,上述项目建设正常推进。

6、2025年12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昆明哈傈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昆明哈傈侃”)共同出资1,0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云南锗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云锗生物”)。云锗生物主要从事以有机锗为核心的日化产品及其他有机锗相关应用产品的开发业务。截至报告期末,云锗生物已取得了由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包文东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20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4月21日在昆明市呈贡新区马金铺电力装备园魁星街公司综合实验大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文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方自维先生、龙超先生、黄松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5,881,192.39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45,995.6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408,829,950.3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59,120,187.53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13,573,380.00元,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24,758,145.57元,扣除已实际分配的2024年度现金红利19,593,600.00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91,591,165.57元。

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制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53,1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531,2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考虑到公司总股本与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本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该预案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调整分配比例。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1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8万元,与上一年度保持一致)。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适当,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合理。

同意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721.80万元,其中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合计837.98万元,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合计883.82万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经核查公司原任独立董事方自维先生、龙超先生以及现任独立董事黄松先生、管云鸿先生、王军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等内容,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变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十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实施“锗渣中稀有金属高效绿色综合回收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实施“锗渣中稀有金属高效绿色综合回收项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锗渣中稀有金属高效绿色综合回收项目的公告》。

十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22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2026年4月21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在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以及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鉴于该所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5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信永中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该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该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该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至 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彭让先生,200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雷永鑫先生,200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金鑫先生,201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7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8万元,审计费用合计100万元,与上年相同;审计收费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员数量、时间和事务所收费标准确定。

若2026年新增审计内容等导致审计工作量大幅度增加,提议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调整事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监督与评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往在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同时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恪尽职守,遵循诚信、客观、公正、独立的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1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8万元,与上一年度保持一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23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1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721.80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为公允反映公司各类资产的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经分析计算,公司及子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721.80万元,其中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合计837.98万元,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合计883.82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2025年1-12月新增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1,721.80万元,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2025年计提资产减值金额(万元)
一、应收款项	837.98
应收票据	110.01
应收账款	739.21
其他应收款	-11.24
二、存货	883.82
半成品	67.84
产成品	814.51
发出商品	1.47
合计	1,721.80

(一)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1、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和公司的会计政策,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年末应收款项的具体情况,2025年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837.98万元。

(二)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1、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相关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成本的,按照其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2、2025年计提减值准备涉及的存货,主要为公司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发出商品。存货预计可变现净值以年末市场价格为基础,考虑存货的持有目的,并考虑后续加工成本、销售费用等对预计可变现净值的影响,按照账面成本超过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减值准备。2025年计提存货减值准备883.82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提上述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721.80万元,全部计入2025年度损益,扣除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将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98.34万元,减少2025年度少数股东损益77.20万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398.34万元,减少2025年度少数股东权益77.20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备查文件

1、《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24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6年4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变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 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执行该项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发表如下